

(A 类)
(公开发布)

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西建函〔2024〕35 号

关于西山区第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173026 号 建议答复的函

李林波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尽快解决融创文旅城片区重大安全隐患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按照区委、区政府工作安排，由我部牵头，西发展集团作为代建单位的草海 2 号片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共涉及的 14 条市政道路的建设工作。目前 14 条道路前期工作已经全部完成，已建成主路通车道路 7 条，正在开展建设工作 6 条，剩余 1 条道路因场地未移交暂不具备施工条件。

二、意见建议办理情况

该建议中提出：融创文旅城市政道路未完成建设，存在缺失路灯、交安设施及部分绿化和地下管网未完成等问题（分列在建议三、四、五点中），在我局建设红线范围内。融创文旅城 14 条市政道路新建工程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开工建设，由于建设资金不到位于 2023 年 4 月整个工程停工。我局拟结合实际：一是完成西山 235 号路段（西山 195 号路—西山 212 号路）的主路建设工作，使贯穿融创文旅城东、西的西山 213 号路完全连通，缓解片区内的交通压力；二是完成西山 236 号路段（西山 213 号路—西山 214 号路）的主路建设工作，缓解华东师范大学昆明实验学校高峰时间的交通拥堵，对广大师生及家长进入校园提供便利；三是完成西山 213 号路、西山 235 号路、西山 236 号路段（西山 195 号路—西山 214 号路）和西山 377 号路段（西山 212 号路—西山 195 号路）的路灯照明工程，逐步解决融创文旅城“有路无路”的安全隐患。

对已经交付的项目，督促企业加强管理，按照物业服务合同的约定，做好各项目的设施设备日常管养、秩序维护、环境保洁等工作，确保小区秩序正常；对正在或者准备交付的项目，要求物业服务企业做好项目的承接查验，发现问题及时向地产反馈整改，做好房屋交付工作及后续的房屋质保期内的质保维护工作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方向

（一）结合资金、维稳等实际，拟对融创文旅城道路问题进行整治，整治内容包括完成西山 213 号路、西山 377 号路、西山

235号路、西山236号路等路面、交通、人行道、路灯及行道树建设工程等，并同步按照《重点省份分类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47号文）要求，2024年4月11日我局拟定“一事一议”方案报请区政府同意5条暂缓建设道路项目复工，2024年4月30日区政府请示昆明市发改委研究并上报省、市工作专班，待省、市工作专班批复同意续建及落实资金后，我局立即开展环保督察整改项目建设工作，施工周期控制在三个月。

（二）结合职能职责长期做好对物业公司物业工作的日常监督检查，督促企业按照《民法典》《物业管理条例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物业服务合同约定的事项，做好小区的各项管理服务工作。

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以上答复，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

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年9月27日

（联系人：陈智 电话：68421725）

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，区政府办公室。

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年9月27日印发